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0-072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期权拟授予数量:631.6961 万股 股票期权拟授予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公司 A 股普通股

一、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019 年 5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9 年 5 月 9 日至 2019 年 5 月 18 日,公司在公司云之家 ERP 管理系统、企业公告栏对激励对象的姓名、职务、股票期权数量予以公示。2019 年 5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再升科技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临 2019-051),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2019 年 5 月 28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9 年 7 月 2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为 1976.90 万份,激励对象 170 人,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6.78 元/份。

(二)股票期权授予后的调整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决定注销上述人员股票期权合计 406,702 份;鉴于 12 名激励对象因 2019 年度个人层面业绩考核结果为 B,决定注销上述人员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72,595 份股票。本次注销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 170 名调整为 166 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976.90 万份调整为 1920.605 万份。

(四)股票期权行权情况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

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 32.75%,16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631.6961 份,自 2020 年 6 月 4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 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可进行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行权。

一、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满足,具体如下: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说明

Table with 2 columns: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 是否满足行权条件的说明

(三)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 2019 年审计报告、2019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 2019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对比,2019 年增长率不低于 25%。

(四)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在本激励计划执行期间,公司每年均依照《考核办法》及相关规定,对激励对象的上一年度绩效考核:

Table with 3 columns: 考核分数(S), 考核等级, 行权比例系数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

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66 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相关行权事宜。

二、本次行权的具体情况 (一)行权人数:631.6961 万人 (二)行权人数:166 人 (三)行权价格:6.78 元/股 (四)行权方式:自主行权、已聘请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自主行权主办券商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公司 A 股普通股 (六)行权安排:本次股票期权行权期限自自主行权审批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 日止(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5 日至 2021 年 6 月 3 日)。

(七)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姓名, 职位,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万股), 可行权股票期权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注:实际可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为准。关于上述可行权名单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再升科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对象名单》。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核查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认为:公司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同比 2018 年增长 34.75%,已满足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对公司业绩考核的考核要求;首次授予的 170 名激励对象中,4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符合行权条件,公司将注销其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2 名激励对象 2019 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考核为 B,其个人本年可行权额度为计划行权额度的 80%,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将由公司回购;4 名激励对象不存在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不得行权的情形,其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我们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 166 名激励对象在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内自主行权。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1)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划》等规定的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未发生激励计划中规定的不得行权的情形;

(2)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已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包括公司整体业绩条件与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条件),其作为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各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授予安排(包括行权期、行权条件等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公司未存在向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5)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决议有效,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6)本次行权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等各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推动公司中长期目标的达成。

综上,我们认为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在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内自主行权。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层面 2019 年度业绩已达到考核目标,各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根据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9 年度业绩考核达标,符合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行权条件;本次可行权安排(包括行权期、行权条件等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自主行权的方式行权。

七、股权激励股票期权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依据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本次激励对象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进行行权,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权日,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评估,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

公司在授予已授予股票期权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股票期权不会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八、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九、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关于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0-073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人民币 2,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624)、平安银行对结构性存款(TGG20013914/915 组合)

委托理财期限:91 天、61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和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赎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理财续存,并及时通知保荐人,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81)。

一、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投资主体,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赎回时间, 预期年化利率, 实际年化利率, 收益金额(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元)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0-073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91 天 保本保证收益 / / / 250,561.64 否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元)

平安银行 结构性存款 对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 2,000 1.65%-4.35%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61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结构性存款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上报董事会,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2.公司制定《现金管理产品管理制度》,从审批权限与决策程序、日常管理与报告制度、以及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司现金管理产品的日常管理,保证公司资金、财产安全,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3.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银行结构性存款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银行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进行日常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享有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的运行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述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本次公司委托理财购买的产品为保本保证收益型和保本浮动收益型的银行理财产品,该产品风险等级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本次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条款 1.中国民生银行

Table with 2 columns: 产品名称,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163)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购买金额 人民币 3,000 万元

产品期限 91 天

预期收益率(年) 3.35%

起息日 2020 年 5 月 29 日

到期日 2020 年 8 月 28 日

管理费 无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无

合同签订日期 2020 年 5 月 29 日

2.平安银行

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对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年13914/915 组合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购买金额 人民币 2,000 万元

产品期限 61 天

预期收益率(年) 1.65%-4.35%

起息日 2020 年 5 月 29 日

到期日 2020 年 7 月 29 日

管理费 无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无

合同签订日期 2020 年 5 月 29 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投向为中国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163)及平安银行对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 年 13914/915 期组合。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中国民生银行保本保证收益型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和平安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安全性高、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公司内部审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有可能会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享有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分别为 600016、000001,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448,260,581.66 2,619,233,983.26

负债总额 983,088,831.82 1,069,998,504.36

净资产 1,465,171,749.84 1,609,235,478.90

2019 年度 2020 年 1-3 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44,513,801.22 70,762,143.01

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8.56%,本次购买理财金额 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比例为 1.91%,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3.11%,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理财产品金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88%。

公司不存在负有较大规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新增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在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项目“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收益冲减资产负债表项目“在建工程”。

六、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短期保本保证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

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七、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和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赎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理财续存,并及时通知保荐人,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81)。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1 “乾元-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200 200 7.27 无

2 “乾元-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200 200 7.65 无

3 “乾元-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200 200 7.91 无

4 “乾元-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200 200 9.50 无

5 “乾元-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200 200 10.05 无

6 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04.14 无

7 平安银行 91 天封闭式保本理财产品 2,000 2,000 18.95 无

8 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7.37 无

9 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5.37 无

10 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7.26 无

11 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5.62 无

12 “乾元-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2,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13 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3,000 0 未到期 未赎回

合计 35,000 28,000 351.09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000 3.41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0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000 2.08

目前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

总理财额度 8,000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06 月 02 日

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0-04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开元”)对其管理的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民权县(有限合伙)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及安阳晋开创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述基金”)持有和建龙微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龙微纳”,股票代码:688357,以下简称“建龙微纳”)股份会计核算方法进行变更,核算方法由“长期股权投资”变更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增加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约人民币 2,9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间接持有建龙微纳 1.42%股权。因持股比例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 上述基金投资建龙微纳的初始持股比例为 14.95%,后由于建龙微纳增资扩股,引致新的战略投资者以及在上述基金增资扩股前未首次发行股份,致使上述基金对建龙微纳的持股比例下降至 9.54%。同时 2020 年 5 月 28 日,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向建龙微纳提名的董事辞职,且不再担任建龙微纳的任何职务。由于上述基金为同一管理人管理,且对建龙微纳持股比例较低,因此上述基金不再对建龙微纳产生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若投资方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重大影响,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

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变更前采用的核算方法 本次变更前,上述基金对该项股权投资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列报,并按权益法进行计量。

3.变更后采用的核算方法 本次变更后,上述基金对该项股权投资按照交易性金融资产列报,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4.变更日期 2020 年 5 月 29 日

2.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是将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当期损益。会计核算方法变更后,相应增加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约人民币 2,9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间接持有建龙微纳 1.42%股权。因持股比例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以上数据为初步测算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0-096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江苏苏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江苏苏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苏明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1,942,3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92%;累计质押 41,942,307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其中在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太平洋证券资产管理部“太平洋证券方向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1 号计划”)和“太平洋证券宇宁二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2 号计划”)下质押的股票数量分别为 21,810,874 股、10,997,207 股、9,134,226 股,分别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52.26%、26.22%、21.78%。

由于江苏苏明公司在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管理的 1 号计划、2 号计划下办理的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到期,太平洋证券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2020 年 7 月 15 日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平仓处置数量为 12,685,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70%)的质押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5 月 20 日披露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8)、《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持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9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的时间过半,尚未减持完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 江苏苏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持股数量 41,942,307 股

持股比例 8.9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非公开发行取得; 43,630,3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持续 5%以上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